

纳日松镇中心卫生院 CT 设备购置项目暂停说明

一、项目暂停原因

本项目采购实施过程中，我方收到相关单位及人员针对本项目的举报材料。为严格规范政府采购流程，保障采购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切实维护各方合法权益，确保项目采购过程合规合法、结果真实有效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暂停本项目采购活动。

二、相关说明

1. 自本说明发布之日起所有采购相关工作一律中止。

2. 我方将针对举报内容开展全面核查、取证及核实工作，待核查完毕、相关事项澄清且符合项目恢复采购条件后，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另行发布项目恢复采购公告。

3. 本项目具体恢复采购时间及后续工作安排，以后续官方发布的公告为准，请各潜在供应商、相关单位密切关注后续通知。

由此给各参与单位及相关主体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！

特此说明。

采购人：准格尔旗纳日松镇人民政府

